

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鑫元安鑫回报	
基金主代码	0093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4,972,822.0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资产，并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在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中充分挖掘潜在投资机会，并积极运用金融衍生工具平滑组合波动，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为主的分析模式、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研究方式，跟踪宏观经济数据（GDP 增长率、PPI、CPI、工业增加值、进出口贸易数据等）、宏观政策导向、市场趋势和资金流向等多方面因素，评估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的估值水平和投资价值，并运用上述大类资产之间的相互关联性制定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并适时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鑫元安鑫回报 A	鑫元安鑫回报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395	0153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24,972,822.03 份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鑫元安鑫回报 A	鑫元安鑫回报 D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0,066.46	-
2. 本期利润	18,409,947.58	-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86	-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0,724,745.87	-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77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 D 类基金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鑫元安鑫回报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6%	0.41%	2.33%	0.35%	1.53%	0.06%
过去六个月	0.33%	0.39%	-0.97%	0.36%	1.30%	0.03%
过去一年	5.42%	0.41%	0.14%	0.31%	5.28%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77%	0.41%	5.86%	0.31%	4.91%	0.10%

鑫元安鑫回报 D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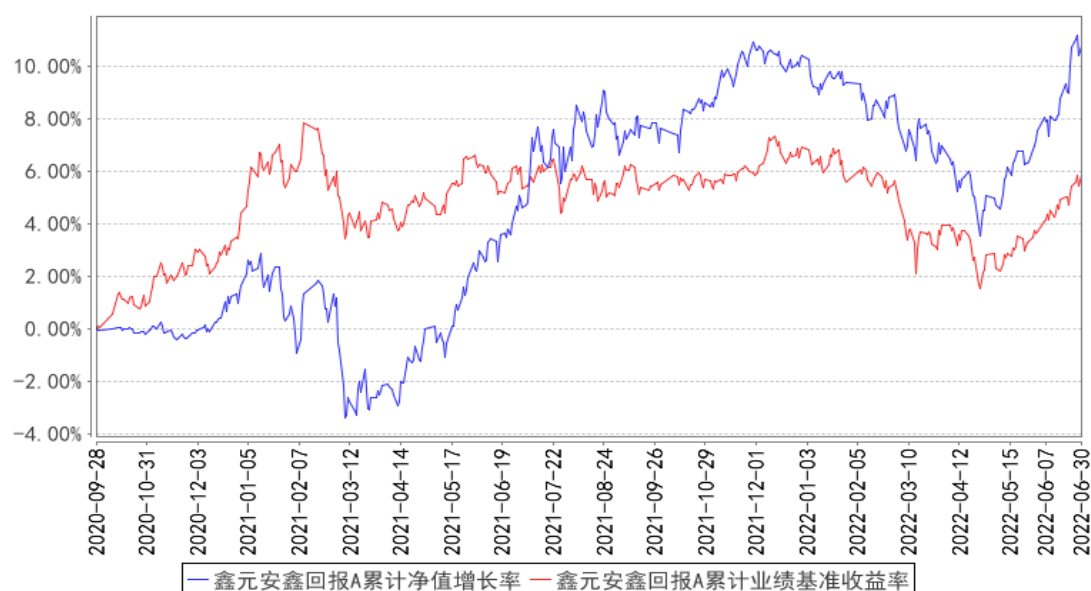
				④		
过去三个月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鑫元安鑫回报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增设 D 类基金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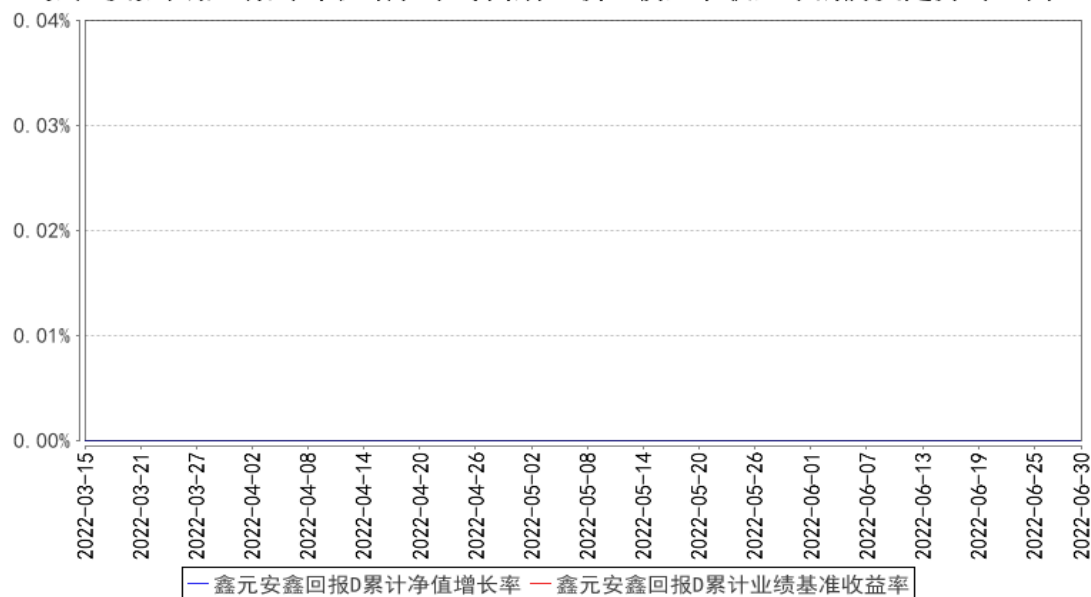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 D 类基金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鑫元安鑫回报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鑫元安鑫回报D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鑫元安鑫回报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增设 D 类基金份额。

（3）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 D 类基金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6 月 28 日	-	5 年	学历：经济学博士研究生。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历任中国农业银行金融市场部债券高级交易员、平安银行资金运营中心债券投资经理。2021 年 6 月加入鑫元基金，历任固收投资经理，现任基金经理。 现任鑫元合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鑫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承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富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鑫元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赵慧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	2021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 6 月 28 日	8 年	学历：经济学硕士研究生。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历任北京汇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南京银行金融市场部资产管理部和金融市场部投资交易中心债券交易员，2014 年 6 月加入鑫元基金担任基金经理助理，现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现任鑫元货币市场基金、鑫元鸿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鑫元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广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悦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富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悦享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李彪	本基金的	2021 年 3 月 25	-	11 年	学历：理学硕士研究生。相关业务资格：

	基金经 理、权益 投资部权 益公募投 资部总经 理	日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历任上海轶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上海华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金瑞期货有限公司研究员、上海潼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16 年 5 月加入鑫元基金，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权益投资部权益公募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现任鑫元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鑫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 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关于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制度规范，进一步完善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中购和二级市场交易活动。本公司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控制等各种方式，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相关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时机进行监控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要求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投资管理权限相关、公平交易相关、异常交易监控相关的公司制度，对本基金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的债市交易主线集中在疫情导致的区域性封控与后续的复工复产节奏。回顾二季度，3 月国内新冠疫情在上海集中爆发并扩散至多地，“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叠加外围连绵的俄乌冲突，国内经济增长压力进一步加大，风险偏好持续下行，债市回暖。虽然美国通胀数据持续高于预期，美联储加息预期不断拉高美债收益率，然而国内生产供应链大面积阻断、需求再度遭受重击，央行兼顾“内外平衡”之下通过降准对稳增长保驾护航，国内债市收益小幅下行，中美利差开始倒挂。随着降准、财政少收多支、央行上缴利润等因素在二季度的集中落地，叠加信贷投放需求的羸弱，流动性堰塞湖之下，银行间隔夜资金利率下行到 1.30% 左右的低位，资金面也成为债券市场 4-5 月市场走牛的重要支撑。5 月底，全国召开稳住经济大盘会议后，伴随着上海宣布解封，财政政策、信贷投放领域不断加码，房地产高频销售数据回暖，经济环比复苏预期不断抬升，风险偏好快速修复，国内资本市场走出股涨债跌的格局。临近半年末，央行公开市场操作扩量，但疫后复苏逐渐成为债市交易逻辑主线，6 月末中长端利率债收益率已经回到 3 月份疫情前的高点，基本回吐 3 月疫情带来的这波交易性行情的涨幅。信用债方面，在资金面宽松、利率债收益率呈现“箱体震荡”的大背景下，短期限票息资产受到市场追捧，进入 5 月，由于企业年报与城投融资政策等因素的影响，供给缩减加剧了市场对信用品追逐的态度。二季度市场先追逐短期限信用品，随后压缩期限利差，期限相对较长的信用品收益率跟随下行。转债方面，板块 4 月底之后跟随权益市场显著回暖。二季度，中债转债指数上涨 4.68%。至 6 月末，板块整体绝对价格及估值处于较高水平，不排除后续存在被动压缩估值的可能性。

本基金在二季度增持高等级信用债，小幅提升组合杠杆，从而提升组合静态收益，根据收益率曲线变动灵活调整组合久期和结构，积极把握波段机会，增厚组合收益。

权益资产方面，本基金在行业分散投资的基础上，继续重配了新能源、汽车、食品饮料、半导体、军工板块。在一季度减配了价值与稳增长板块包括家电、地产，主要是稳增长板块在一季度具有明显的超额收益，如果二季度稳增长兑现，则可能价值搭台，成长表现。另外一方面，在一季度较为谨慎的情况下，开始提高仓位。

展望 2022 年下半年，宏观环境充满较多变数：一方面海外通胀是否见顶存在较大争议，油价的回落依然存在较大变数，另外一方面国内稳增长压力越来越大，疫情依然存在多点散发现象。

本基金依然以长期投资策略为主线，我们一直强调货币环境转弯背景下需要成长与估值兼顾，既考虑到景气度又考虑到估值，2022 年下半年‘性价比’或将成为关键词。我们希望找到能够在全球具有竞争力的公司，穿越周期、实现国际化，国际化依然是本基金的后期货重要配置方向。2022 年的上半年行情深 V，我们认为价值中枢始终存在。因此我们在注重公司业绩成长的同时也将更加关注公司的合理估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鑫元安鑫回报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7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8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33%。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 D 类基金份额。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对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进行说明的情况。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9,510,673.03	15.92
	其中：股票	99,510,673.03	15.9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16,496,637.83	82.64
	其中：债券	516,496,637.83	82.6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91,913.47	1.34
8	其他资产	576,946.33	0.09
9	合计	624,976,170.6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9,510,673.03	21.1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9,510,673.03	21.1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9,000	18,405,000.00	3.91
2	300750	宁德时代	28,500	15,219,000.00	3.23
3	603596	伯特利	175,200	14,047,536.00	2.98
4	000738	航发控制	374,300	10,517,830.00	2.23
5	000858	五粮液	43,900	8,864,727.00	1.88
6	600809	山西汾酒	25,000	8,120,000.00	1.72
7	002283	天润工业	1,165,400	7,959,682.00	1.69
8	603659	璞泰来	82,400	6,954,560.00	1.48
9	002371	北方华创	23,100	6,401,472.00	1.36
10	002158	汉钟精机	128,400	2,985,300.00	0.6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9,937,000.00	8.4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46,157,586.87	94.7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4,063,441.10	34.85
4	企业债券	20,382,196.17	4.3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10,019,854.79	2.13
10	合计	516,496,637.83	109.7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12	20 国开 12	400,000	42,072,416.44	8.94
2	200203	20 国开 03	400,000	41,248,832.88	8.76
3	210306	21 进出 06	400,000	40,749,589.04	8.66
4	220210	22 国开 10	400,000	39,992,602.74	8.50
5	220010	22 付息国债 10	400,000	39,937,000.00	8.4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报告期内，本产品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对中国进出口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外汇管理局台州市中心支局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对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银保监分局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对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对国家开发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对中国进出口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7,785.5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0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9,160.7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76,946.3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鑫元安鑫回报 A	鑫元安鑫回报 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3,513,904.63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502,274.76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4,043,357.36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4,972,822.03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 D 类基金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8,501,595.1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8,501,595.1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35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 18,501,595.10 份。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1 日